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130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7 年 10 月 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 407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主任秘書蕭君杰(局長另有要公、副局長請假)

記錄：王大同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專門委員沈永華	專門委員江春慧	
行銷科長洪梅雲(鍾齡玲代)		發展科長闕玉玲
產業科長陳雅慧	旅遊科長朱品澤	出版科長謝佩君
行政科長葉煥輝(李佩味代)	資訊主任唐亞聖(謝秀玲代)	
電臺臺長陳慈銘	秘書主任王施佳	會計主任潘冠男
人事主任賴家陽	政風主任賴昭錦	秘書陳木松
秘書張君潔	秘書薛佳翎	秘書胡馥純

五、決議事項：

- (一)各科室至今尚有多少剩餘款項，請於下週提報；另明年度預算經議會審議通過的時程將比往年早，各科室的持續性業務及須送發包中心之標案，請儘早規劃上標事宜。
- (二)本局近期個人電腦中毒案件頻傳，請同仁在下載及使用軟體時提高警覺。
- (三)臺北國際旅展(ITF)將於 11 月 23 日至 26 日舉辦，請相關科室屆時加強與消保官合作維護民眾權益，另 ITF 首度移師南港舉辦，有助東區門戶及觀光產業發展，請各科室透過管道協助宣傳。
- (四)恭喜臺北電台榮獲 53 屆廣播金鐘獎綜合節目主持人獎，感謝電台之用心與努力，並期勉未來持續精進。
- (五)有關門禁安全及電源管理、會議室使用等規定，請持續週知同仁務必遵循相關規定以免違失。另 e 化是本府勢在必行之重大政策，請各科室對於業務 e 化及早規劃。
- (六)評選委員會之委員派聘函、開會通知單、會議紀錄通知函、會議紀錄等文件務必採用局內網分享區範本，切勿直接採用前案錯誤版本致一錯再錯。
- (七)本局上傳 KM 平台之文件數量於第 3 季成長趨緩，請鼓勵同仁多接觸並使用 KM 平台，積極上傳知識文件，俾利知識與經驗之傳承及交流。
- (八)本局十月慶典期間辦理定期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、公務機密維護檢查、資訊內部稽核專案實施計畫，於 10 月 8 日至 25 日實地檢核，請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七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0 分。